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10 页

LOCTITE 480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153522

V001.10

修订: 19. 04. 2016

发布日期: 05. 06. 2018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LOCTITE 480

推荐用途: 粘合剂

企业信息:

汉高(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张衡路928号
201203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生效日期: 19. 04. 2016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532 8388 9090 (24小时)。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危险分类	危险类别	靶器官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A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性接触	类别 3	呼吸道刺激
对水生环境有慢性危害	类别 3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警告

危险性说明: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5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H412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预防措施:	P26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P280 戴防护手套，防护眼罩和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4+P340+P312 如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32+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P362+P364 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安全储存:	P403+P233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物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70- < 90 %	易燃液体 4 H227 皮肤腐蚀/刺激 2 H315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2A H319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性接触 3 H335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0.1- < 1 %	急性毒性 4; 口服 H302 皮肤腐蚀/刺激 2 H315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呼吸过敏性 1 H334 皮肤敏化作用 1 H317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性接触 3 H335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对苯二酚 123-31-9	0.1- < 1 %	急性毒性 4; 口服 H30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皮肤敏化作用 1 H317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2 H341 致癌性 2 H351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1 H400 对水生环境有慢性危害 1 H410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 (H 词组) 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 “其他信息”。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不要强行将粘住的皮肤拉开。涂上肥皂后用钝的物体如勺子, 将其轻轻拉开。
 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固化时放出热量, 由此引发燃烧的可能性较小。
 粘合剂从皮表去除后, 按常规方法处理灼伤。
 如果嘴唇粘住, 用温水洗浸, 并用口水尽量润湿。
 将嘴唇轻轻剥离, 不要强行将嘴唇拉开。

眼睛接触: 如果眼睛被粘住, 盖一块湿布, 并用温水洗浸眼睑。
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会粘附于眼部蛋白质, 引起流泪。眼泪有助于粘合剂的松解。
保持眼睛紧闭直至眼睛松解, 一般需1~3天。
不要用强力将眼睛分开。可以寻求医生帮助以免氰基丙烯酸盐粘合剂残留在眼睑内部。

吸入: 移至新鲜空气处, 如症状持续寻求医生帮助。

食入: 确保呼吸道不被阻塞。本品会快速聚合并粘住口腔, 从而导致几乎不可能被吞咽。
数小时后唾液将分开固化的产品。防止患者食入被分开的固化颗粒。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碳氧化物、氮氧化物、刺激性有机蒸气。

灭火剂: 泡沫, 灭火干粉, 二氧化碳
雾状水

灭火方法: 万一着火, 用雾状水保持容器冷却。

灭火注意事项: 万一着火, 用雾状水保持容器冷却。
佩戴自给式呼吸设备。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确保足够的通风。
不得使产品排入下水道。

消除方法: 不得用衣物擦抹。用水淹没泄漏物以完成聚合反应并刮净地面。固化的物料可被作为非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当使用量大时, 推荐采用(低级别的)通风。
使用推荐的设备将皮肤或眼睛的接触风险降至最低。

储存注意事项: 产品在原容器中的最佳储存期, 是2-8° C (35.6-46.4 ° F)的冷藏条件下。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07	ACGIH	NIOSH	OSHA
炭黑	4 mg/m ³ TWA	3 mg/m ³ TWA		无
邻苯二甲酸酐	1 mg/m ³ MAC	1 ppm TWA		无
对苯二酚	1 mg/m ³ TWA 2 mg/m ³ STEL	1 mg/m ³ TWA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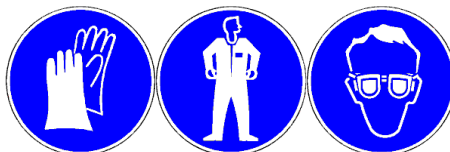
工程控制: 如果全面通风不足以维持蒸气浓度低于既定的接触限值, 采用正压倒灌式排风。

呼吸系统防护: 确保足够的通风。

眼睛防护: 戴防护眼镜。

- 身体防护:** 使用足以防止接触的丁腈手套和围裙。不得使用聚氯乙烯, 尼龙或棉质材料。
- 手防护:** 在有长期或重复与皮肤接触机会的环境中, 推荐采用聚氯乙烯或腈橡胶长手套或相当的抗溶剂手套。
推荐使用腈类化学防护手套。
-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
应遵守良好的工业操作规范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黑色 液体
pH 值:	不适用	熔点 (°C):	未测定
沸点 (°C):	> 149.0 °C (> 300.2 °F)	相对密度 (水=1):	1.1 g/cm ³
闪点 (°C):	80 - 93 °C (176 - 199.4 °F)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有水存在时发生聚合。	粘度:	100.0 - 150.0 mPa.s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在推荐贮存条件下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在推荐贮存条件下稳定。
禁配物:	水, 胺类, 碱类, 醇类。
分解产物:	无
聚合危害:	遇水、胺类、碱和醇会发生快速的放热聚合反应。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LD50	> 5,000 mg/kg	经口		大鼠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 性)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2 (急性经皮毒 性)
	LD50	> 2,000 mg/kg	经皮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LD50	1,530 mg/kg	经口		大鼠 家兔	
	LD50	> 10,000 mg/kg	经皮			
对苯二酚 123-31-9	LD50	367 mg/kg	经口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 性)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轻微刺激性	24 h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4 (急性经皮刺激 性/腐蚀性)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刺激性	72 h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强烈刺激性		家兔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非致敏性		豚鼠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致敏性	in vivo	豚鼠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致敏性	小鼠局部 淋巴结试 验	家鼠	小鼠局部淋巴结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致敏性	豚鼠最大 值试验	豚鼠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阴性的 阴性的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哺乳动物细胞基因 突变试验 体外哺乳动物细胞 染色体畸变试验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1 (细菌回复突变 试验)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6 (哺乳类动物细 胞体外基因突变试验)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3 (哺乳类动物细 胞体外染色体畸变试验)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对苯二酚 123-31-9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欧盟 方法 B.13/14 诱变

重复剂量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处理频率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对苯二酚 123-31-9	NOAEL= \geq 250 mg/kg	口服: 强饲 法	14 days5 days/week. 12 doses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7 (啮齿类动物28 天反复经口毒性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LOAEL= \leq 500 mg/kg	口服: 强饲 法	14 days5 days/week. 12 doses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7 (啮齿类动物28 天反复经口毒性试验)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无资料。

其他危害效应:

无资料。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LC50	313 mg/l	鱼类	48 h	高体雅罗鱼	DIN 38412-15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EC50	68 mg/l	Algae	72 h	月牙藻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EC50	> 1,000 mg/l	Bacteria	3 h		ISO 8192 (Test for Inhibition of Oxygen Consumption by Activated Sludge)
对苯二酚 123-31-9	LC50	0.638 mg/l	鱼类	96 h	虹鳟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3 (鱼类, 急性毒性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EC50	0.134 mg/l	Daphnia	48 h	大型蚤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EC50	0.335 mg/l	Algae	72 h	羊角月芽藻 (新名称: 近头状伪蹄形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EC50	0.038 mg/l	Bacteria	30 min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降解性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酯 7085-85-0		需氧的	57 %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301 D (快速生物降解性: 密闭瓶试验)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需氧的	90 %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301 D (快速生物降解性: 密闭瓶试验)
对苯二酚 123-31-9	快速生物降解性	需氧的	75 - 81 %	欧盟 方法 C.4-E (“快速”生物降解性密闭瓶试验)

生物富集/土壤中迁移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LogKow	生物富集因子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温度	测试方法
氰基丙烯酸酯 7085-85-0	0.776				22 ° C	欧盟 方法 A.8 (分配系数)
邻苯二甲酸酐 85-44-9	1.6					
对苯二酚 123-31-9	0.59					欧盟 方法 A.8 (分配系数)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 产品处置:** 如果本产品的废弃物根据 GB 5085.7-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分类为危险废物, 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处置。
-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需根据国家法规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公路运输ADR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铁路运输RID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海运IMDG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空运IATA分类:

类别: 9
包装类别: III
包装说明 (携带): 964
包装说明 (货运): 964
UN号: 3334
标识: 9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Aviation regulated liquid, n. o. s. (氰基丙烯酸酯)
其他信息: 内含不超过 500ml 的用这种运输方式是非危险品, 可能被运不受限制。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1年12月31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年4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2月16日国务院第144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05.06.2018
填表部门: 田大永,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专员。
免责声明: 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 不担保任何其他特性。
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 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 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 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 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 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 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227 可燃液体。
H302 吞咽有害。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H318 造成眼严重损伤。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4 吸入可能导致过敏或哮喘病症状或呼吸困难。
H335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H341 怀疑导致遗传性缺陷。
H351 怀疑会致癌(如果最终证明没有其他接触途径会造成这一危险, 那么说明会产生这一危险的接触途径)。
H400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
H402 对水生生物有害。
H410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